附件1

铜川市应急管理局

2021年度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日

测算说明

一、总法定工作日（10250个）

2021年纳入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执法人员41人，总法定工作日=国家法定工作日\*工作人员数量=250\*41=10250日。

二、执法工作日（192个）

 根据22家企业安全生产分级分类执法的划分情况，2021年执法工作日总计为192个，其中：对4家A级单位每家1次（每次：初查1天，复查1天）每次2人计算，共16个工作日；对14家B级和C级单位每家2次（每次：初查1天，复查1天）每次2人，共112个工作日；对4家D级单位每家4次（每次：初查1天，复查1天）每次2人计算，共64个工作日；

三、其它执法工作日（3977个）

 （一）开展应急管理、防灾减灾救灾、安全生产综合监管，按每人每月4天，共1968个工作日；

（二）组织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，按每人全年5天，共205个工作日；

（三）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，按每人全年5天，共205个工作日；

（四）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检查，按每人全年5天，共205个工作日；

（五）办理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，按每人全年3天，共123个工作日；

（六）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，按每人全年5天，共205个工作日；

（七）开展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，按每人全年2天，共82个工作日；

（八）完成市政府、省应急厅安排的执法检查工作任务，按每人每月2天，共984个工作日。

四、非执法工作日（6081个）

（一）机关应急值班，按每人每月3天，共1476个工作日；

（二）学习、培训、考核、会议，按每人每月4天，共1968个工作日；

（三）检查指导下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，按每人每月2天，共984个工作日；

（四）参加党群活动，按每人每月2天，共984个工作日；

（五）病假、事假，按全年预计，共259个工作日；

（六）法定年休假、探亲假、婚（丧）假，按每人全年10天，共410个工作日。